

2018 年

荔湾区民防办公室部门预算

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我办部门预决算属于秘密事项，对有关涉密内容进行剥离后，现公开“三公”经费

目 录

第一部分 荔湾区民防办公室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荔湾区民防办公室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民防（人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区民防（人防）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定区城市防空袭方案和各项保障方案并监督落实，检查、监督区内重要经济目标落实防空袭要求，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防空袭斗争的各项准备工作和开展群众防空组织的建设、训练和综合演练，组织防空防灾演习。

（三）组织制定区防空袭指挥设施、通信、警报网点和民防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委、区政府防空袭指挥工程和区战备指挥所的建设。

（四）组织拟定人防工程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人防工程的建设和维护；负责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依法履行人防工程建设的行政审批职责。

（五）负责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建设中落实防空袭要求的监督检查，指导人防工程的平时开发利用，参与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

（六）组织开展防空防灾的宣传教育，会同有关部门普及防空防灾知识和技能。

（七）指导和监督防空工程专用防护设备、设施的生产、安装、使用。

（八）负责民防（人防）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对民防（人防）国有资产实施专业管理。

（九）战时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袭斗争，推进防空防灾平战结合，配合有关部门开展重大公共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十）指导辖区内各街道开展民防（人防）业务工作。

（十一）承办区委、区政府、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办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荔湾区人民防空通信站。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荔湾区民防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5.5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8.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会议费	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5.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 万元，增长 82.35 %，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增加了 8 万元，公务接待费用减少了 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 1 人因公参加出国考察的旅费及食宿费列支 8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万元），比上年持平 0 万元，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减少公务接待支出。